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28日以书面或邮件形式发出。据此通知，会议于2018年7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亲自出席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讨论并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关于聘任安泰科技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毕林生先生为公司总裁（简历见附件）。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关于聘任安泰科技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张晋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见附件）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关于聘任安泰科技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聘任：

喻晓军先生、苏国平先生、王铁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毕林生先生兼任财务负责人（简历见附件）；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关于参股子公司北京安泰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公司放弃股份优先受让权的议案》；

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9日

附件：

毕林生先生：1967年生，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钢铁研究总院审计室科长，北京钢研金刚石制品公司财务部经理，北京安泰钢研超硬材料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河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监。现兼任河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天津三英焊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宏福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安泰南瑞非晶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监事，安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监事。

毕林生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情况。毕林生先生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毕林生先生持有安泰科技股票78,600股。毕林生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晋华先生：1970年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钢铁研究总院财经处投资科科长、南方分院计划财务部主任、海南三强科工贸公司总经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公司第四届、五届董事会秘书、公司工会主席。现任公司副总裁、第六届董事会秘书。现兼任天津三英焊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海美格磁石技术（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安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深圳市启赋安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宏福源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宜昌黑旋风锯业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钢研大慧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张晋华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情况。张晋华先生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晋华先生持有安泰科技股票141,780股。

张晋华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喻晓军先生：1964年生，博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功能材料事业部副总经理，空港新材分公司、空港产业园常务副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公司非执行副总裁、功能材料事业部总经理。现兼任公司空港新材分公司总经理。曾获得国家发明三等奖、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冶金工业科技进步一等奖、北京市科学技术一等奖，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喻晓军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情况。喻晓军先生任公司非执行副总裁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喻晓军先生持有安泰科技股票54,000股。喻晓军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苏国平先生：1966年生，清华大学化工系工学学士和材料系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北京天龙钨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非执行副总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安泰天龙钨钼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兼任安泰天龙（天津）钨钼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宝鸡京龙钨钼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威海多晶钨钼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天瑞龙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担任的社会职务有：全国专业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钨业》编委、天津市院士专家促进会副会长、天津市中小企业协会副会长、天津市宝坻区政协委员。

苏国平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情况。苏国平先生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安泰天龙钨钼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苏国平先生持有安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31,44

8,705 股，占 3.07%。苏国平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铁军先生：1971 年生，博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安泰科技难熔材料分公司厂长，安泰科技难熔材料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安泰科技粉末冶金事业部总经理兼粉末与制品分公司总经理。现兼任北京安泰中科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安泰（霸州）特种粉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安泰六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安泰天龙钨钼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安泰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曾获得钢铁研究总院优秀员工标兵，安泰科技优秀经理，中央企业“优秀共产党员”，中国钢研劳动模范，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

王铁军先生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情况。王铁军先生任公司副总裁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王铁军先生持有安泰科技股票 60,000 股。王铁军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